



飲食及酒店業職工總會 (本會為職工盟及國際食品勞聯屬會)

Catering and Hotels Industries Employees General Union (Affiliated to HKCTU & IUF)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557-559 號永旺行十九樓 Tel : 2770 8668

Fax : 2770 7388

19/F., Wing Wong Commercial Bldg., 557-559 Nathan Road, Kln. H.K.

致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 CB(2)1828/06-07(07)號文件

飲食及酒店業職工總會

就「立法訂定最低工資的建議及相關籌備工作— 為清潔工人及保安員設法定最低工資」意見書

最低工資的設立，目的是保障所有工人能夠賺取維持基本生活的收入，避免出現在職貧窮的問題。現時不少的工人，特別包括飲食行業的工人，因為工資被壓抑，薪金已經低至一個不合理的水平。因此，本會一直爭取立法訂定全港性最低工資，要求立法範圍保障全港工人，包括飲食行業的工人。

飲食行業薪金比保安及清潔更低

根據統計處 2006 年第三季《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顯示，不少飲食行業工種的市場平均工資，比保安員及一般清潔工人的薪金更低，而比廁所清潔工僅僅略高而已，詳見下表：

行業	工種	平均月薪	平均每日工時	平均每月工作日	時薪*
中式餐館及酒樓	點心員	\$5,425	10	26	\$20.86
	初級侍應生	\$6,270	10	26	\$24.11
	雜工	\$6,228	10	26	\$23.95
快餐店業	雜工	\$5,645	10	26	\$21.71
	洗碟及清潔	\$5,572	9	26	\$23.81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樓宇管理員(12 小時)	\$7,482	11	26	\$26.16
	樓宇管理員(8 小時)	\$6,746	8	26	\$32.43
清潔及同類服務	廁所清潔工	\$4,826	9	26	\$20.62
	一般清潔工	\$5,011	8	26	\$24.09

*時薪乃將平均月薪除以平均每日工時及平均月工作日得出

註：粗體字為平均時薪金保安員及一般清潔工更低的工種

因此，本會要求最低工資的立法必須包括其他低薪行業，尤其是飲食行業。現時全港有超過 18 萬的飲食業工人，是其中一個僱用最多工人的行業，差不多是清潔及保安行業工人的總和。最近經濟復甦，飲食業的收入亦大大增加，但工人的工資卻依然低迷。我們相信當中數以萬計的工人仍處於低薪的行列，立法保障可謂刻不容緩。

快餐食肆時薪只有 15 元

本會於去年亦做過兩項調查，包括快餐店員工薪酬調查及大學外判食肆員工調查，結果發現飲食業工友薪酬過低。各連鎖快餐店中，以肯德基工資最低，平均只有時薪 15.7 元，其他各快餐店亦只有時薪 16 至 19 元（見下表）。即使一個員工每天工作八小時、九小時甚至十小時，每月月薪不過 4,000 元左右。而受訪者中最低時薪更只有 13.3 元！

店舖	工資	工時	每月收入	員工數目
KFC	15.7	8.4	3429	1400
大快活	16.5	10	4290	1600
麥當勞	17	7.6	3359	5200
大家樂	17.7	9.7	4464	2500
美心	18.9	7.8	3833	1600
Pizza Hut	19	10	4940	1200
吉野家	19	7.6	3754	500

大學外判食肆的情況亦好不了多少。本會於去年 10 月訪問了七間大學的員工，發現工人的平均時薪只有 20 元至 25 元，而最低時薪工作位於嶺南大學餐廳，只有 13.19 元！

院校	受訪人數	平均時薪	每日平均工時
浸會	26	\$20.5	9.78
理工	19	\$20.96	9.36
科大	10	\$22.49	9.8
城大	13	\$23.59	9.34
港大	41	\$23.69	9.78
嶺南	44	\$24.15	9.73
中大	63	\$24.98	9.47

本會兩項調查反映，飲食業普遍存在低薪的問題。我們估計本港連鎖快餐店聘用的員工超過 10,000 人，當中大部份屬低薪時薪工人。而各大學外判食肆的員工估計亦達 5,000 人。

另外，工會接觸到的飲食業工友及會員當中，不少亦屬低收入人士。例如現時酒樓的傳菜或雜工，普遍只有月薪 4,000 至 5,000 元，卻要工作 9 小時、10 小時甚至更長時間。在工資被壓低的情況下，不少員工為了維持生計，只好工作更長的時間，這樣亦間接導致飲食業員工更容易發生工業意外。過去飲食業一直是工傷個案數字「名列前茅」的行業。

本會強調，立法最低工資的目的，是保障所有工人能夠賺取維持基本生活的工資。從上述各項數據顯示，飲食業的情況不比保安員及清潔工人好，部份工種更比清潔保安為低。同時，飲食行業的工人數目眾多，是其中一個僱用最多工人的行業。因此，立法最低工資必須包括飲食業。本會建議：

- 1) 反對只就清潔及保安兩個行業立法最低工資。立法最低工資必須保障全港各行各業的工人，尤其是飲食業員工；
- 2) 最低工資時薪不應低於時薪 30 元。因為如果以每天工作 8 小時，每月工作 26 天計算，月薪亦只有 6,240 元，僅僅足夠維持基本生活。

飲食及酒店業職工總會

2007 年 5 月 17 日